

丰城市华兴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 9800 头养猪养殖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丰城市华兴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丰城市华兴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 9800 头养猪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南昌至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 3 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江西省丰城市洛市镇崔家村委会旧圩村小组，项目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5^{\circ} 51' 5.190''$ ，北纬 $27^{\circ} 57' 45.892''$ 。项目地东面 65.3m 处有一水塘，项目南面及北面为一空地，项目西面为一已建猪场。周边村镇用水以自家打井的分散式取水为主；距离项目养殖区最近敏感点为洛氏镇敬老院，约 310m。经协商，企业将在养殖区范围内的房屋租赁下来，作为办公及住宿场所。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总用地面积 26.08 亩。主要建设猪舍、饲料塔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本次验收的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出栏 9800 头猪。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丰城市华兴农牧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委托南昌炫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丰城市华兴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 9800 头养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丰环评字【2019】149 号）。

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建成投产，项目投产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事件，未受到所在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目前已申请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60981MA37NUF444001X）。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 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6 万元，占总投资的 2.3%。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丰城市华兴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 9800 头养猪养殖项目及其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

(五) 验收时间

根据项目环保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委托验收监测单位承担本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监测单位于2021年12月18-19日派出技术人员进厂进行了现场勘察，核实了项目配套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情况、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并进行了验收监测，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以及现场勘察情况编制本验收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和验收，与项目生产工艺、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通过自建污水管网将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汇入异位发酵床进行处理，处理后无外排。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猪舍、集粪池、异位发酵床产生的恶臭。

通过对猪舍内采用干清粪工艺，减少猪粪在猪舍的停留时间、加强猪舍粪便的收集和清洗、喷洒除臭剂、加强通风；对异位发酵床喷洒生物除臭剂；对集粪池采用管道运输、周围加强绿化等措施减少恶臭气体的产生和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猪叫声、风扇、水泵等设备。选用低噪型设备，对各设备进行合理安排，加强厂内绿化进行消声，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猪粪、病死猪、医疗废物、废包装袋、垫料渣和生活垃圾。

猪粪收集后，进入异位发酵床进行生物分解，不外排；垫料渣收集后外售给有机肥生产厂家；废包装袋收集后定期出售；医疗废物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相关单位处置；病死猪暂时收集在冷冻库，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 土壤及地下水

猪舍、异位发酵床、冷冻库地面都进行了硬化处理，集粪池、管道输送装置均采用了水泥防渗材料。

(六) 其他设施

1、环保标识

企业规范设置了环保标识牌。

2、环保管理情况

企业制定了《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安排了专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3、风险防治措施

加强环境管理，配备劳保用品和应急设备，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采用异位发酵床进行处理，处理后无外排。因此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二)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中氨浓度最大值为 0.265 mg/m^3 ，硫化氢浓度最大值 0.0069 mg/m^3 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最大值 39 监测结果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中表 7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三)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中，项目厂界噪声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 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地下水的检测结果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III类水质标准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原则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后续要求

1、补充病死猪体和畜禽医疗废物处置协议和相关材料；废包装袋及瓶子厂家回收利用协议；补充猪粪好氧堆肥后第三方处置协议。

2、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完善环保标识。

3、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完善操作规程及日常巡查，建立健全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台账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丰城市华兴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9800头养猪养殖项目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签到单